

杭州一无症状感染者因违反防疫规定被立案 秋季我省学校将按时开学

本报记者 胡宗昊

本报讯 18日下午,我省召开第76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,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省教育厅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相关负责人出席,对近期浙江疫情处置情况进行公布,并对学校开学等问题进行回应。

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夏时畅通报最新疫情情况:8月17日,我省新增无症状感染者1例(英国输入),已排查密切接触者均已实施集中隔离,无新增确诊病例。截至17日24时,累计报告确诊病例1417例(其中境外输入病例198例),尚在医学观察无症状感染者45例(其中境外输入44例,宁波本土1例)。

8月10日,杭州发现境外输入无症状感染者1名,疾控部门对其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发现,无症状感染者金某入境集中隔离解除后,在居家健康观察和日常健康监测期间有外出聚餐、购物、旅游等行为,存在疫情传播风险。目前,对流调确定金某的密接、次密接者已全部落实核酸检测、隔离管控等措施,相关风险人员实施日常健康监测,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,未发现异常情况。金某违反疫情防控规定,当地公安部门已依法对其立案调查。

此外,夏时畅还通报了关于舟山“弘进”轮的疫情情况。8月8日,舟山启动对巴拿马籍“弘进”轮船船员紧急救助程序,8月9日海关、卫健等部门人员登临“弘进”轮开展采样和卫生检疫。经检疫,该轮20名船员中有16名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

性。目前,16名确诊病例恢复良好,病情稳定。

夏时畅提醒,当前德尔塔变异株成为全球主要流行的优势株,全球疫情总体形势严峻。为此,浙江进一步推进“健康码”精准初始赋码;加强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或重点地区来浙人员管理,对已来浙返浙的人员,实行“14+7”健康管理措施,其中将7天日常健康监测变更为7天居家健康观察;对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(市、区)的其他人员,由原来的“3+14”变更为“2+14”的健康管理措施,即核验2天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。

如今,临近开学,国内部分地区的疫情是否会影响我省秋季的正常开学?省教育厅副厅长陈峰回应称,今年暑假,全省教育系统没有放松疫情防控的措施,目前为止,学生教育系统没有发现新冠病毒阳性的患者。“经多方研判,今年秋季我省学校将按时开学,中小学幼儿园一般在9月1号前开学,高校大多在9月10日前开学。”陈峰说,返校后,各地各校要进一步排摸师生的健康状况以及暑期的活动轨迹,确保师生的健康。

今年8月,我省启动12-17岁疫苗接种工作,截至17日,该人群第一剂次接种任务完成率为47.4%。对于有流言说学校禁止未接种疫苗的学生返校上课,陈峰进行了辟谣,“12-17岁年龄段接种前,必须征得家长同意,同时签订接种同意书后才能接种,不得强制接种,更不存在不接种就禁止返校上课的情况。”陈峰提醒,每一位师生员工都要自觉遵守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,做好个人防护工作,省教育厅将通过明查暗访的方式,对各地各学校的疫情防控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朗朗在湖州奏响“反诈进行曲” 十个指头弹钢琴,“弹”出发案下降

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陈道

本报讯 “很荣幸能有这个机会成为湖州市的反诈宣传大使,也感谢湖州人民对我的信任。在这里,我呼吁湖州全市人民‘网络诈骗花样多,不听不信不转账,一起拨打湖州市反诈热线2250000’,让我们携起手来,全民反诈!”8月17日晚,湖州反诈宣传大使郎朗聘任暨“湖州市反诈进行曲”MV首发仪式在德清县举行,世界顶级钢琴大师、联合国和平大使郎朗正式成为湖州市反诈宣传大使,向全社会发出反诈“最强音”。

仪式上,湖州市副市长、公安局长张宏亮向郎朗颁发了“湖州反诈宣传大使”聘书。市民们期待已久的“湖州市反诈进行曲”MV也精彩亮相。

湖州公安始终高度重视打击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,最大力度落实打防管控宣各项举措,比如,在全省率先成立“反诈骗中心”,推出全国首条自带保险的“2250000反诈热线”,去年,湖州电信网络诈骗发案成为全省逆势下降的两个地市之一。

今年以来,湖州公安扎实推进反诈“十个百千万”工程,确定

每年2月25日为“湖州反诈宣传日”,上半年共破获涉案10万元以上电信网络诈骗案件129起,全省涉“1069”码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数量呈断崖式下降;研发的“反诈一哥”反骗码,实现了公安数据面向群众的开放应用。

反诈工作就如同弹钢琴,社会各界都是责任人,没有局外人,都是参与者、没有旁观者,需要全社会各就各位、各尽其责,真正做到“十个指头弹钢琴”。目前,湖州市反诈联席会议的成员单位已达30家、反诈承诺书签订人数已达234万余人次、反诈热线全市知晓人数已达287万余人次,来自高校、银行、快递等各行各业的30余万名志愿者们与湖州公安共同活跃在反诈一线。



全省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报告白皮书发布

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丁婕

本报讯 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实施进入第4个年头,检察机关与共青团、残联等群团组织的公益协作成为一大亮点。8月18日,省检察院举行“益心为公 凝聚守护公益社会合力”新闻发布会,发布全省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报告白皮书,并与团省委、省残联联合发布社会公众参与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。

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高杰介绍,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,我省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6658件,启动诉前程序6400件,向法院提起诉讼331件。省检察院联合省生态环境厅、省水利厅等部门通过守护“美丽河湖”专项行动,推动建立跨部门、跨流域、跨区域协作机制19个;开展冷鲜禽食品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,推动执法检查近2700户次;联合杭州军事检察院推动保护682处红色资源。此外,公益诉讼检察还深入安全生产、公共卫生、残疾人权益保护、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,维护更广泛公共利益。

检察公益诉讼覆盖到了更多领域,公益保护的队伍也越来越大。为构建公益保护大格局,省检察院与团省委制定《关于加强志愿服务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的意见》,在宣传引导、线索移送、专业协助等方面强化配合,同时在全省18个地区试点实施公益诉讼志愿观察员制度,并在全省选聘了528名公益诉讼志愿观察员。

“青年志愿者讲求的奉献精神,与公益诉讼谋求维护公共利益天然相通、紧密相连,可以达到‘1+1>2’的效果。”团省委副书

记盛乐说,团省委打造的公益诉讼志愿服务项目,目前已形成多个特色品牌,如三门县“益小青1+N”公益诉讼志愿观察体系项目、长兴县“‘青’你‘益’起来守护”公益诉讼志愿服务项目等。目前,全省公益诉讼志愿观察员已提供公益诉讼线索986件。

无障碍环境建设,是公益诉讼检察的另一个着力点。为保障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参与社会生活,浙江省检察机关加强与残联协作,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检察专项监督,围绕车站、码头、盲道等重点场所区域,立案办理相关案件319件,发送检察建议285份。

同时,省检察院还自行立案,围绕杭州、宁波等9个涉及亚残运会所在地的机场、高铁旅客站“站内站外”无障碍设施衔接处和比赛场馆,组织开展排查,共发现90余处问题点。今年6月,省检察院联合省残联召开无障碍环境建设行政公益诉讼磋商会,会同相关部门形成磋商纪要,推动这些问题妥善解决。

“办好一个会,提升一座城,无障碍环境建设非常必要。”省残联副理事长宣青松表示,以2022年杭州举办亚运会、亚残运会为契机,残联与检察机关在线索移送、办案协作、宣传联动等方面加强协作,共同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,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。

“益心为公”检察云平台,是公益诉讼检察的一个新平台。据了解,该平台集公益诉讼线索提报、线索评估、专业咨询、参与听证等多种功能于一体,通过借助具有专业背景的社会公众力量,为公益诉讼检察办案提供支持。作为最高检确定的全国两个建设试点地区之一,目前我省第一批志愿者已经录入云平台系统后台,参与平台试点工作。

广场舞“跳起来” 也要“静下来”

高敬

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17日审议通过修订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议案。其中草案对公共场所开展娱乐、健身等活动的规定,引发广泛关注。

广场舞深受广大群众尤其是大爷大妈们的喜爱,又常常因为音量过大、深夜扰民等问题,让周围的居民头疼。

草案提出,在街道、广场、公园等公共场所组织或者开展娱乐、健身等活动,应该遵守公共场所管理者有关活动区域和时段等规定,采取控制噪声的有效措施,避免干扰周围生活环境。草案还对违反法律规定的法律责任进行了明确,如果不听相关单位劝阻、调解的,或将被处以警告并责令改正;拒不改正的,可能还会面临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。

草案规定了处罚措施。但罚款不是目的,关键是要共同维护好环境的和谐安宁。此次法律的修订,能否让广场舞跳起来,也能静下来?这是给全社会出的一道考题。

喜爱广场舞的大爷大妈们要自觉遵守公园、广场等的管理规定,尤其是在跟居民小区、学校、医院等噪声敏感建筑物距离较近的场所开展活动,更要自觉控制音响器材的音量,不能让美妙的音乐伴奏成为别人耳中恼人的噪声。到了夜间,更要注意不能扰人清梦。

公园、广场等的管理者,要合理规定广场舞等活动的区域和时段,尽可能远离居民小区等,并可以通过设置噪声自动检测和显示设施加强管理。目前一些地方已经开展“共建宁静家园”等活动,通过社区自治和加强宣传,共同降低广场舞噪声。

噪声污染防治要坚持社会共治的原则,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声环境的义务,同时也要“及时出手”,向相关部门举报造成噪声污染的行为。宁静、和谐、美丽的环境,需要全社会携手共创。

严查旅馆业“四实”

连日来,台州市公安局椒江分局海门派出所民警走访酒店、宾馆等,要求旅馆业在严格落实旅客信息登记实名、实数、实时、实情“四实”的同时,认真做好疫情防控措施。图为民警在一家酒店前台检查。

通讯员 何文斌 摄

